

2023年初中读后感评语(大全8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一

在两百多年前，此书一出就惊动了当时的社会高层。一边是烧书，一边是捧书，一边是“伤风化”的书，一边是“风情旖旎”的奇情书。

其实我倒认为《红楼梦》并不是一部爱情小说，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也不是中心故事，但这一败涂地的悲剧确实是整部书的主要线索，无论怎样我们也都曾经为这两人的结局深深地感到遗憾。

当然在地主阶级的两个叛逆者企图主宰自己的婚姻与命运，结局必然是悲剧性的。

先说说林黛玉的个性与思想。她“孤傲自许，目下无尘”，同周围的环境表现出明显的不合拍，“所以贾府里除了宝玉这个知己是很少有人喜欢她的。”“一年三百六十日，刀剑双寒严相逼”，“质本洁来还洁去，不教污淖陷渠沟”。一首葬花词就写尽了周遭环境的污秽，逼迫的激愤和对茫茫前途的绝望与哀愁。她的尖酸刻薄和好哭的特点，也源于此。是一个具叛逆精神的贵族少女的典型。

而贾宝玉也是一个精神叛逆的典型，作为大观园里的富贵闲人，贾宝玉自然有许多公子哥儿的习性，在他身上深深地打着贵族地主阶级的烙印。但是，他同贾珍，贾琏，薛蟠之流相比，确实别具一样的性情。他不走所谓读书应举，出仕做

官，立身扬名，光宗耀主的正道，反而攻击那些热中于功名利禄，仕途经济的人。骂薛宝钗等劝他留心仕途经济的话是“混帐话”，更是做出翻案的文章：“天地间灵淑之气，只钟与女子，男儿们不过是写渣滓浊沫而已。”他甚至怨恨自己“为什么生在候门之家？绫锦纱罗，也不过裹了我这枯株朽木；羊羔美酒，也不过填了我着粪窟泥沟：富贵二字，真正把人荼毒了！”这些思想与行为与封建正统的观念相对而立，自然为当时所不容。

所以宝黛他们的思想可以说是一脉相通的。她从来不认为宝玉说的那是混帐话，认宝玉做知己，他们的爱情也是建立在这种共同的叛逆精神的基础上。从中可以看到两个明显的特征：一是贯穿于他们的思想性格中的对封建正统，特别是对程朱理学以及八股科举的叛逆思想；一是对自己，对自己的家族，也就上对本阶级的前途的一种无可奈何的绝望的感觉。林黛玉也许是因她是个女子，又处于无权无势，孤立无援的地位，所以生存的压力更重，愁与恨也就郁积欲多。一个是希望“一杯净土掩风流”，一个则希望化成飞灰，化成轻烟，或者死后被“送到那鸦雀不到的幽僻之处，随风化了，自此再不要托生为人。”一方面是与周围极不相符的叛逆精神，一方面有对这种阶级产生的绝望感与没落感。

这种叛逆的思想，在当时反映在爱情上是带有相当强烈的病态，畸形，伤感的。也只能落个“一朝春尽红颜老，花落人亡两不知”的结局了。贾母与王夫人处心积虑策划了一场骗局，硬是要把薛宝钗嫁给宝玉无非是为了使联络有亲的四大家族，亲上加亲，便于扩大自己的政治势力。一旦到了维护自己利益的关键上贾母即使将自己的命根子，心肝宝贝，置于死地也在所不惜。而宝黛他们却把自己婚姻的希望一再寄托再贾母身上，希望得到贾母的支持与允诺，简直是迂腐，软弱之极。

悲就悲在我们看尽了这种荒唐的阶级观念产生的爱情悲剧，还是无法避免在现实的社会中仍有被迫门当户对的才能成婚

的想法，让婚姻远离了爱情，直至枯萎，永远不断延续着悲剧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二

最早接触《透视课堂》，是因为它包含了各类量表，让我一下子较清晰地了解各类指标，各种描述、观察方法。为了上好找次品一课，我开始进一步阅读此书，并与我们的教学问题进行比较。

在《透视课堂》的开篇，提出美国课堂中关注的四大问题：动机、管理、教学、期望。随后在一个案例中，初步揭示了四大问题包含的具体内容。比如：动机涉及到学生学习的动力，管理则是教师构建课堂关系、管理结构，教学则是除提问以外，还有教师的体态、处理学生回答的方法。期望则包含教师的性别评价等许多潜意识的思维内容。

回顾我们身边的课堂研究，恐怕最关注的是教学部分。而教学部分中，最关注的是技术层面的教学策略，即提问内容，情境创设，教师的过渡与小结，媒体的运用，对学生基本应答的引导以及课堂训练。在《透视课堂》中，教学部分则包含更多的师生互动，就是目前我们绝大多数教师缺乏的课堂生成部分。这也是我们为什么观摩那么多优秀的课，却无法实践的原因。因为没有人系统、科学地分析“学生反应后教师的提问”（18页）究竟如何进行。还有“如何叫学生”（19页），以及后文涉及到的教师语调、体态等方面内容。

仔细翻阅书目，你还可以发现作者对于“学生之间相互作用”以及“学生多元化班级教学与因材施教”的详细研究。可以说，这两部分也是一直我们日常教学中一直想要突破的问题。但我们限于各种主客观因素，总是将合作学习变成公开课的一个点缀。而“学生多元化班级教学”一般停留在“多层次作业设计”层面。

再来看我们平时最易忽视的问题——课堂管理，也列入本书的重要章节之内（第4章、第5章问题的防范与有效处理课堂问题）。我想，这也许是作者针对美国基础教育一直存在的松散问题而提出的。

但另外一方面它确实又是一种大视野下的教育。因为它充分提倡教师与学生之间的人性平等，充分地体现教师应有的管理艺术，而绝不是控制能力。在我们目前的教师成长过程中，几乎都经历过课堂管理的考验，但它慢慢似乎划归到德育之中，公开课又从来不会出现所谓的管理问题。于是，管理只是停留在教师个人经验累积德范围之内。随着新课程的出现，教学内容被极大丰富、提升，学生之间的差异也日益明显，课堂教学中的不可预计因素增多，课堂管理应该也是我们要面对的问题。《透视课堂》将给我们这方面有益的启示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三

20xx年我们一共带天浩看了三部舞台剧，以《功夫熊猫》开篇，以《大头儿子》收尾，三部舞台剧为娘我是精挑细选，也算是在芸芸众生之中选得三味适合儿子的口味的美味，让天浩初尝下舞台剧的魅力所在。

直到大头儿子看完的第二日，我和他爸要去看今年的麻花剧，我告诉天浩，今天爸爸妈妈要去看大人可以看的舞台剧，等你再大些就可以一起去。他表示点点头同意，已然在脑海里形成了对舞台剧的感性认识。

如果说功夫熊猫是一场武术与中华艺术的国粹传承，那么巧虎和大头儿子则是家庭亲子的小情节展现，前者更侧重于童话故事的主线塑造，从引线寓意来提示孩子和父母那层更好的`亲子关系，而后者则更直接于人物刻画和故事情节展现，直接了当地来歌颂中华传统美德，告诉我们哪些该做，哪些不该做。

无论上述哪一场，抑或哪一种表现形式，都是好的，其实，只要被大众所接受，且场场座无虚席，就是一台不错的舞台剧。

而对于天浩来讲，我的用意所在已然明了，三岁的他，能够看下来一场，认认真真地看完，从头坐到尾，对于我就是相当受益了。他的感知，自在过程中，不用特意要求。如若能一场比一场认知更多，带入更多，自然就是进步，也自然在其过程中，就更为受益，再加上，又是难得的家庭亲子时间，这种自然的关系融合，必然受益。

另外，对于舞台剧中设计的和小朋友的互动环节，这部剧也很不错。这一次对此认为特别有趣的是，当月亮姐姐每每出来阐述好的生活习惯，传统美德时，小朋友的声音可谓余音绕梁许久也。当墨镜叔叔出场的时候，大家还会喊出来，“不要不要”，孩子啊，多么纯真。

妈妈喜欢舞台剧，也不是刻意要把天浩你来往这方面来引导，不过，原生家庭的影响，母亲的影响还是会有有的。这当然也没有什么不好，毕竟，在舞台剧的过程中，绝对是利大于弊哦。好与不好也不是我都说了算，您不妨也可以参与一下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四

孙悟空是全书中最光辉的形象。“大闹天宫”突出他热爱自由、勇于反抗的品格。“西天取经”表彰他见恶必除、除恶务尽的精神。孙悟空大闹天宫失败后，经过五行山下五百年的镇压，被唐僧放出，同往西天。他已不再是一个叛逆者的形象，而是一个头戴紧箍，身穿虎皮裙，专为人间解除魔难的英雄。作者在承认这种处境变化的前提下，从另一方面，即抗魔斗争中，歌颂了他的战斗精神。在重重困难之前顽强不屈，随机应变，就是镇魔者孙悟空的主要特征。红孩儿捏紧拳头，口吐“三昧真火”，烧得他九死一生；他依然抖擞精

神，强行索战。小雷音群神被擒，孙悟空却孤军深入，仍旧与恶魔相斗。他又善于变化，以假为真，把妖精愚弄得不知所以。他经常变作螞蟥虫、小蝇子钻到妖洞里去摸底，或者化为妖精的母亲、丈夫去欺骗它们。他好几次运用钻肠入肚的方法反败为胜。例如狮魔张口来吞，他立时顺水推舟，在它肚子里“跌四平、踢飞脚”，“打秋千、竖蜻蜓”，疼得狮魔满地打滚，满口求饶。等他决定钻出来时，知道妖精乘机要咬，便机警地先用金箍棒探路，反叫它迸碎了门牙。他跟妖精纠缠得越久，经验也越丰富，斗志也越昂扬。比起八戒、沙僧来，孙悟空是最得力的护法弟子。

然而孙悟空的性格仍有其前后一致的地方。这除了抗魔的英勇顽强外，还表现在他对神佛的桀骜不驯上。参加取经，他先讲条件，观音菩萨才答应他“叫天天应，叫地地灵”。取经途中，他经常驱遣山神土地、四海龙王、值日功曹前来效劳，稍有拂逆，那就要“伸过孤拐来，各打五棍见面，与老孙散散心”！仅仅为欺骗两个小妖，他便要玉帝闭天，“若道半声不肯，即上凌霄殿动起刀兵”！所以连玉帝也无可奈何地“只得他无事，落得天上清平是幸”，终于答应他“犯上”的要挟。对慈悲的观音，孙悟空敢骂她“惫懒”，咒她“一世无夫”；对庄严的佛祖，他敢说是“妖精的外甥”。而他那种斩尽杀绝的斗争风度，更直接抵触了佛教的戒律。这位“西天取经”的孙悟空还屡屡以“大闹天宫”的历史为荣，但最忌讳别人提起“弼马温”的旧名。因此可以认为，孙悟空前后的命运是互相矛盾的，然而在性格上却自有一致之处。现在，再回过头去认真看待《西游记》中的这只可爱猴子。起初，他的可爱像不懂事的孩子，看似缺乏教养，其实天性热爱自由习惯率性而为。尽管他将天宫搅和得天翻地覆，我们还是觉得他可爱，因为这就是他与生俱来的天性，这就是他孙悟空的特色五百年后得以重回人间的孙悟空，在经过了多年的沉寂之后，变作了另一种成熟的可爱。他再不会那么骄狂，他的心中拥有了一个更宏伟的目标，不再为个人的自由奋斗，而是为全体人民的幸福奋斗。克服重重困难，清除祸害，完成伟大的事业，造福人群。最终我们欣喜地看

见他完成了这样的使命。

《水浒传》是中国经典小说之一，它真实地描写了以宋江为首的农民起义、发展和失败的全过程，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，及统治阶级的罪恶，梁山好汉替天行道，最终却落个四分五裂，死的死，走的走，这不免使人为他们打抱不平。

读完整本书后，在我脑中好汉的印象总结成两个字“忠、义”。他们忠是忠于亲人、人民、国家。他们在种种威逼利诱之下，绝不改心，始终对国家忠心耿耿、赴汤蹈火，为在水深火热中的人民除暴安良，出生入死。他们义在义于兄弟、朋友。他们可以为朋友冲锋陷阵、两肋插刀。“义”还可以理解为正义，他们都是一个个具有强烈的正义感的人，一个品质高尚的人，他们为了正义可以奋不顾身，因为强烈的正义感在他们的内心深处一直告诉他们，什么事应该奋不顾身而奋战到底，什么事应该不用拔刀相助。一个义字虽然只有简简单单的几笔，但要实现这个字所包含的意思，相信这个世界上能做到的人也没几个。因为大多数人们的“义”已经被内心的自私、贪婪等邪恶的品质吞噬掉了。

在我的眼里，书中的贪官都是一条条贪婪又邪恶的大肥虫，我一直在想，梁山好汉的结局不是这样该多好，结局如果是好汉们因为具有强烈的正义感和打抱不平的思想，替天和百姓行道，除去了大多数贪官，使百姓们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。我想这肯定是当事所有百姓和正义之士的迫切愿望。

总而言之，梁山好汉的精神是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学习的，我们不该向往贪官的这种生活，要具有正义感，内心拥有怎么也擦不去的“忠、义”二字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五

尽管海伦最终也没有再见到过光明，但是我知道是莎莉文老师点亮了她心中那盏希望之灯；尽管残疾的海伦用惊人的毅力取得了哈佛大学的毕业证书，但我知道，如果没有莎莉文老师的引导和陪伴，那么残疾的海伦也许会永远任性和顽劣。

海伦创造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奇迹，但我更敬佩她的老师：莎莉文。童年时，莎莉文接近全盲，又因母亲的去世和父亲酗酒，她和弟弟被远亲强行送进了孤儿院。柔弱的她学会了用暴躁态度对待外界的欺辱，学会了用拳头保护自己。管理员威胁她：即将与弟弟吉米永远的分隔管理！狂躁的女孩突然安静下来，停止暴跳如雷，逐渐松开攥紧的双拳，只为了唯一的亲人能够留在身边。看着曾经不羁的女孩把弟弟紧紧揽在怀中，我理解她流落的泪水，曾经的暴戾只是遮掩内心的恐惧，曾经的拳头只是为了给自己增加一点点安全感。同所有善良的女孩一样，莎莉文视亲情胜过一切。她确实是位可怜，可爱又可敬的女孩。莎莉文通过自身的努力，在盲校争取到了治疗眼疾的机会。痊愈后，她过上了常人的生活，选择家庭教师为职业。她来到了残疾儿童海伦的身边，见既聋又瞎的海伦在无理取闹，她仿佛看到了当年的自己。因为经历，所以理解；因为理解，所以宽容；因为宽容，所以引导；因为引导，所以严格；因为严格，盲童海伦在莎莉文的教育下开始转变，成为了一个有气度、有规矩、有学识、有能力的“四有好学生”。海伦就读于哈佛大学时，莎莉文一直伴随在海伦的左右。同堂且同桌，半盲的莎莉文快速把教授讲述的内容拼写到学生海伦的手掌上。因为残疾，她们师生二人要比别人付出的更多更多：莎莉文每天都要在海伦的掌心拼写单词达五个多小时！海伦喜悦捧起大学毕业证书那一刻，我的眼泪也夺眶而出：为了不耽误海伦的学习进度，莎莉文老师在校四年时间里，超强度、超负荷用眼，把仅存的半盲视力也彻底丧失了。坚持，是莎莉文老师对学生海伦最负责的交代，让手捧书本的我感慨万千。

莎莉文老师于1936年10月19日逝世。我想她在天堂里定是一位美丽的使者，有着洁白的翅膀，有一双明亮睿智的眼睛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六

《冰心散文集》这本书我非常喜欢。其中，我最喜欢《一只小鸟》文章。

《一只小鸟》讲述的是一只小鸟对大自然充满了新意，它飞到枝上唱起了歌，它的声音里满含着清 - 轻 - 和 - 美，唱的时候，好像“自然”也含笑倾听一般。树下的许多孩子听见那歌声后，觉得非常优美动听，从此，孩子们每天都来听它唱歌。可不久后，一件不幸的事发生了。一天，小鸟正唱着动听的歌儿，突然，一颗子弹从下面射了过来，小鸟翻了个身从树上跌了下去。这时，两只老鸟从丛林中飞了出来，接住了它，衔上巢去。它的血从树隙里一滴滴的.落到地上来。从此，孩子们再也没听到那歌声。

读了这篇文章，我为那只小鸟而感到伤心。我们不能去伤害它们，而是去保护它们，因为只有和谐才能创造和谐。

第一次读这篇文章，我就被受感动。我仅仅读了第二篇文章连我这个男孩子都情不自禁的掉下了眼泪：

文章题目《一只小鸟》讲得是有一只小鸟，它的巢搭在最高的树枝上，它的羽毛还不丰满，不能飞；每日在巢中唱歌。这一天早晨，它的爸妈都去觅食了。只有它一个人在巢中，它很无聊，便又唱起了歌，它唱的歌满怀着清——轻——和——美。许多人听到了歌声都来听它唱歌。小鸟也很乐意唱歌。就这样，小鸟天天出来唱歌，人们也天天来听它唱歌。可有人就是图谋不轨，想乘小鸟唱歌时用弹弓将小鸟打下来。这一天小鸟唱歌时，一个弹子从下面射上来，它一翻身从树上掉下来。斜刺里它的爸妈子弹似得飞了过来，接住了小鸟，将小鸟衔到了巢里轻轻地用嘴把小鸟流出来的血舔干，可小

鸟流出来血好象无穷无尽，血越来越多，都沿着树干流到了下面人的脚上，人们还想听见小鸟那清——轻——和——美的声音，可是，再也听不见了，人们很后悔，就把这一天定作“后悔日”

浮躁的心终于静下来了，也许与天气有关。也许并不，心静自然凉。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七

“一个男孩，渴望经历另类的生活，不仅仅是浪漫。

一个男孩，轻易不会把内心世界的门敞开，因为——他自己还没看清自己的内心。

正是因为生活中的模糊不清，他才易于冲动，做出一些超常的举动。

一个男孩长大成人后，他常常会独自苦笑，会认真地问自己：“某年某月某日，那件事，是我做的吗？”

某年某月某日，也是纪念。”——《男孩的街》

在所有的故事中，我最喜欢的故事是“列车，在黄昏驶过小站”。其中，黑鸣和吴声这两个人物我都对他们刮目相看。黑鸣是一个大胆的孩子，也是一个奋不顾身的孩子。他在作文里将真实的事情写了出来，也做了很多别人都不敢做的事情。相反，吴声则有一些懦弱，是老师们都喜爱的好学生。当我看到这时，心中很快就在猜测结尾：肯定是黑鸣做了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情，而吴声却只是默默的在一旁。然而，我错了。看似懦弱的吴声，也做了一件令人钦佩的事情。然而到最后，竟然还发生了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。我喜欢这个故事在于它有很强的对比性，一个在学习上不怎么好的孩子，却敢作敢当，见义勇为。我原以为相反的好学生肯定不怎么

讨人喜欢。结果却并不是这样的。我喜欢黑鸣这样有个性的男孩，同样，也喜欢吴声。

而在这十二个故事当中，我觉得最有意味的，还是“他和他永恒的朋友”。在这一个故事中，一个瞎了眼没有腿的小男孩是主角。他每天会到院子里，这时，会有许多鸽子飞来。小男孩跟其中一只鸽子“签订”了“好朋友契约”——在那只鸽子的腿上绑了一块布。直至有一次，那只鸽子被炖成汤送了过来。小男孩的一切都破灭了。小男孩的父母为了不让他伤心，将每只鸽子的腿上都绑了一块布。这是一个谎言，但善意。

男孩的内心，有些脆弱，但强大！

初中读后感评语篇八

今年寒假，我读了许多书，比如：《作文通讯》、《小学生作文》、《童话王国》、《百科探秘》……但是让我印象最深的，还是《撒哈拉女孩穆娜》。

罗伯特是个九岁的男孩，他和三岁的妹妹苏珊，还有爸爸妈妈住在一起。有一天，妈妈带回家一个叫穆娜的撒哈拉女孩，她和他们一起度过了暑假。但是他们生活习惯不一样，闹出了不少笑话。

罗伯特妈妈带着罗伯特和穆娜去买东西。他们来到水果店，穆娜拿了几个橙子、一个桃子和一个香瓜。她幸福地说：“我喜欢的.水果，可以随便拿，不用问别人，那我就把它们都拿回家去吧。”罗伯特妈妈没法让她理解家里的水果不需要请示就可以拿去吃，而水果店里的水果要先付钱才可以吃。我看到这里，都快笑死了。